

关于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发来的《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已收悉，就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、2024 年 12 月 11 日、2024 年 12 月 1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 的异常波动问询，我单位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确认如下：

一、截至目前，不存在涉及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回复。

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12 日

